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因收购陕西大风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685.04 万元。
-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18年度收购陕西大风印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风科技”）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2021年度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685.04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一）商誉的形成

2018年1月1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关于〈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陕西大风印务科技有限公司（原名称为“陕西大风印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2018年2月5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18年2月7日，西安市鄠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大风科技的股权转让事宜并签发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25757837056P)，工商变更登记后，公司持有大风科技100%股权。

根据华信众合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华信众合评报字【2018】第1002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17年10月31日，大风科技100%股权评估值为13,001.49万元。经协商，大风科技100%股权的作价最终确定为13,000.00万元。公司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大风科技，根据购买日按合并成本与取得大风科技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商誉4,214.63万元。

公司每年年末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均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2019年度、2020年度公司聘请资产评估机构，以商誉减值测试为目的，对大风科技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值并出具相关评估报告，根据测试结果2019年、2020年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未发生减值。

（二）商誉减值的测试情况

大风科技属于包装印刷行业，主要从事普通、中档和高档烟用条与盒包装纸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大风科技因受新冠疫情的影响，2021年收入实现情况未及预期，且根据近年来当地依据重污染天气预警等级责令有关企业限产或者停产的情况，预计未来业务增长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故公司收购大风科技商誉资产组形成的商誉现已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基于上述原因及期末财务报表判断，大风科技未来主营业务及盈利能力将出现下滑，未来经营业绩及现金流明显低于预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价值，按可收回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对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结合公司聘请的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商誉减值测试为目的出具的《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并购陕西大风印务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并经公司聘请年报审计机构进行复核，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合并报表中已确认的收购大风科技股权形成的商誉应计提减值2,685.04万元，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公司因收购大风科技股权所形成的商誉账面价值为1,529.59万元。

（三）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685.04万元,将导致2021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2021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2,685.04万元。

二、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二)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三)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系根据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事实清楚、依据充分,体现了谨慎性原则,决策程序符合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情况,没有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同意《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4、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并购陕西大风印务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华亚正信评报字【2022】第A13-0002号)。

特此公告。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